附件2：

2018年鄄城县教育系统公开招聘教师体检须知

一、集合时间地点

时 间：2018年8月12日上午6：30。

地 点：鄄城县育才实验学校（鄄城县南环路与古泉路交叉口南150米）

二、体检项目和标准。

体检项目和标准按照《山东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工作实施办法》有关规定执行。

三、体检注意事项

1.考生需携带二代身份证、面试准考证参加体检，**来时带近期一寸照片一张，体检费由个人承担（幼儿园教师岗位150元，其它岗位110元）。**

2.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;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

3.不得携带物品包、手机等通讯工具参加体检，体检期间不得私自与他人联系。

4.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

5.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-12小时。

6.怀孕或其他特殊情况考生，事先告知工作人员和体检医师，可暂不进行妇科和X光等项目的检查，也不做出体检是否合格的结论，待孕期结束可进行检查时再完成体检和做出体检是否合格的结论。

7.应主动配合工作人员和体检医师认真完成全部体检项目，经工作人员或体检医师提醒在规定时间仍不按要求完成体检项目的，视同自动放弃体检资格。

8.体检医生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，费用自付。

9.应聘人员按照规定需要复检的，不在原体检医院进行，复检只进行一次，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。

 鄄城县教育系统公开招聘教师工作领导小组

 2018年8月6日